

# 國立中正大學通識暨共同教育委員會 113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06 月 10 日（二）下午 2 時

地點：共同教室大樓 R121

主席：詹副校長盛如

記錄：趙妙玲

出席委員：李翠萍教務長(趙文志副教務長代理)、盧龍泉學務長(汪良奇組長代理)、陳永恩院長、王安祥院長、鄭瑞隆院長、李雅慧中心主任、陳玟君中心主任、廖俊儒中心主任、陳俊益主任、學生代表王偉丞同學

請假委員：楊宇勛院長、李元堯院長、連雅慧院長、盛子龍院長

## 壹、主席致詞

## 貳、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

- 一、將提案討論四之決議修正為：「有關專案教師、專任運動教練是否有校務會議代表名額，建請秘書室研議。」，並請再向秘書室確認答覆。
- 二、餘確認。

## 參、報告事項

### 報告事項一

報告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有關通識教育中心重要業務及活動，提請報告。

說明：

#### 一、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 (一)通識教育課程

- 1、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開設 227 班通識課程，其中含 11 門新開設課程，開課 12,191 人次，修課 10,683 人次，修課率 88%。

	1.1 中英文能力				1.2 資訊能力課程		1.3 基礎概論課程		2.0 跨向度課程		2.1 藝術與美學		2.2 能源、環境與生態		2.3 人文思維與生命探索		2.4 公民與社會參與		2.5 經濟與國際脈動		2.6 自然科學與技術		總計	
	國文		英文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113-2 開課	35	1750	21	840	12	521	15	920	3	180	30	1414	18	976	17	1083	35	2079	18	1120	23	1308	227	12191
113-2 修課	35	1547	21	764	12	484	15	655	3	171	30	1327	18	993	17	1052	35	1578	18	1007	23	1105	227	10683

- 2、113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業經 114 年 5 月 15 日召開遴選會議，遴選出本中心（與台灣文學與創意研究所合聘）童信智助理教授為得獎人，並推薦童師參加教育部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選拔。

##### (二)社會實踐課程

- 1、優良社會實踐教師暨教學助理遴選業經 114 年 3 月 26 日遴選會議決議，教師共 2 名獲獎：通識教育中心陸維元專案副教授及李洸

楚兼任助理教授;教學助理共 5 名獲獎:王鈴雅同學、陳佩孜同學、趙芷君同學、曾渝雯同學及施芄菁同學。

- 2、配合本校服務學習轉型為「社會實踐」,其相關子法「國立中正大學服務學習課程執行要點」廢止案業經 114 年 5 月 12 日第 135 次教務會議核備通過。

(三)中正講座:113-2 學期中正講座 6 場次已辦理完畢。

講座日期	講員	講座題目
114/3/4	蔡宗翰 中華民國人工智慧學會副理事長	AI 如何改變我們的未來、生活和學習?
114/3/11	楊三億 中華民國國際關係學會會長	避險是個好策略嗎?歐/亞國家的經驗
114/4/15	王汎森 中央研究院士、台綜大總校長	危機時代人文的力量
114/4/22	蔡培村 高雄師範大學教授	觀點轉化—開創自我人生道路
114/5/13	林宗樑 華碩電腦事業群全球副總裁	做自己時間的主人~~~如何養成好習慣,培養堅毅(Grit)的特質,邁向成功的快樂人生
114/6/3	彭啓明 環境部部長	我國的淨零新目標,氣候治理與綠領人才培育

(四)紫荊書院:

- 1、113 學年度共規劃辦理 4 場院生自辦活動,辦理情形如下:

日期	活動名稱	人數
113/10/26	院友回娘家	62
114/4/25	交流之夜-「從做實驗到念哲學,在跨領域與人生轉彎中學會思考」(紫荊不分系洪靖助理教授)	15
114/5/19	送舊	21
114/5/24	紫時光,荊典再現	40

- 2、「世代永續與智慧科技微學程」業已通過 114 年 4 月 28 日國立中正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並於 114 年 5 月 20 日至 6 月 20 日開放全校學生申請。

二、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規劃

(一)社會實踐課程: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規劃

編號	課碼	班別	科目名稱	任課教授
1	7304032	1	自然觀察與紀錄	陸維元

2	7400025	1	在歧視與無視之間：移民工多元文化觀察與人權探索	蔡崇隆
3	7407036	1	道德與溝通教育的實踐與推廣	林明傑
4	7407038	1	服務學習：國際志工服務	李洸楚
5	7407040	1	社會實踐：高齡健康促進	何璧如
6	7407040	2	社會實踐：高齡健康促進	何璧如
7	7407041	1	社會實踐：課輔知能在補救教學的應用	林妙香
8	7407041	2	社會實踐：課輔知能在補救教學的應用	林妙香
9	7407041	3	社會實踐：課輔知能在補救教學的應用	林妙香
10	7407041	4	社會實踐：課輔知能在補救教學的應用	何璧如
11	7407041	5	社會實踐：課輔知能在補救教學的應用	何璧如
12	7407042	1	社會實踐：友善校園宣導計畫	林妙香
13	7407043	1	社會實踐：校內行政單位	李洸楚
14	7407044	1	社會實踐：校內學生社團	李洸楚
15	7407045	1	社會實踐：當代健康議題	謝寧惠
16	7407045	2	社會實踐：當代健康議題	謝寧惠
17	7407046	1	社會實踐：導覽故宮南院	蔡翔任
18	7407046	2	社會實踐：導覽故宮南院	廖昶晴
19	7407047	1	社會實踐：校外合作單位	李洸楚
20	7407048	1	社會實踐：無毒「心」人生	何璧如
21	7505009	1	臺灣的植物	黃佳盛
22	7507019	1	資訊創意	范崇碩

(二)中正講座:114-1 學期規劃辦理 6 場，目前場次安排如下表，並擬於 114 年 6 月 13 日召開會議討論其餘講員邀請。

講座日期	講員	講座題目
114/10/2	蕭宗煌 國立故宮博物院院長	講題未定

(三)新生週活動：

- 1、114 年學年度新生始業活動訂於 9 月 1、2 日於共同教室大樓 106 教室及 1 樓走廊辦理通識大觀園暨成果展(通識課程、探索者計畫)，由教師進行通識簡介、社會實踐、跨領域學程等內容，提供新生參考。
- 2、為推廣通識課程，辦理「113 學年度通識教育課程成果徵選」，並規劃將徵選入選作品於新生始業活動展示。

決定：洽悉。

報告事項二

報告單位：語言中心

案由：有關語言中心重要業務及活動，提請報告。

說明：

## 一、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 (一) 行政

- 1、持續徵聘新進教師：以利平衡當前各教師授課負擔。113-2 學期錄取 2 名擬聘教師。
- 2、培力英檢測驗辦理：本學期辦理培力英檢說寫、聽讀測驗各 1 場。說寫測驗到考率約 83%(應到 289 人，實到 240 人)、聽讀測驗到考率約 75%(應到 337 人，實到 254 人)；對照前一學年度同期之培力英檢到考率(整體 65%)已有明顯提升。測驗成績仍由培力官方辦理中。
- 3、多益校園考辦理：本學期共 69 人報名，63 人到考。其中 16 人達 CEFR B2(750 分)以上。

(二) 課程:通識英文開排課狀況：共開設應用類課程 21 班(基礎 4 班、強化 13 班、整合技巧 4 班)。總修課人數 763 人，平均每班 36 人。

### (三) 各類學習活動辦理狀況

#### 1、講座與學習活動：

面向	主題	講者
英檢相關備考講座	整合式英文口說技巧-以多益口說為例	雲科大王于瑞講師
	提升英語詞彙的關鍵技巧	語言中心賴郁寧老師
	商用英文寫作-以多益寫作之詢問信為例	語言中心康惠晴老師
	英語學習及應考的萬用妙招	台大奚永慧老師
日語學習講座	重疊之美：日語疊語與日本文化的對話	語言中心王慈敏老師
跨文化活動(日文學習為主)	古玩勾勾笛	語言中心王慈敏老師、通識中心徐毓瑩老師

#### 2、工作坊「學術英文整合及寫作技巧」

第 1 場：聽力與閱讀筆記之技巧解析與實作(李佳家老師)

第 2 場：整合型寫作之技巧解析與實作(吳永倩老師)

第 3 場：學術討論之寫作策略解析與實作(楊岳龍老師)

#### 3、培力英檢備考工作坊與密集班

4、課程品保：1140422 邀請成大陳慧琴教授、嘉大劉沛琳教授蒞臨語言中心通識英文課程觀課，並在觀課後持續議課。二位觀課委員與授課教師當面晤談，為通識英文課程提出多項正面建議與回饋：展現協作精神與語言應用；整體課程設計兼具語言學習、邏輯思維訓練與內容知識理解；結合任務導向教學與 EMI 理念。

## 二、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規劃

現有業務推動外，繼續精進語言中心往後更多元、更具特色的任務與角色

(一) 持續推動專家入班觀、議課活動。

(二) 語言中心網頁雙語化工程。

(三) 新進教師順利到職後，重新盤點通識英文、應用英外語學程課程容量、教師負擔、教室運用協調等。

決定：洽悉。

### 報告事項三

報告單位：體育中心

案由：有關體育中心重要業務及活動，提請報告。

說明：

#### 一、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體育課程總計開設 81 班，含大一必修體育 36 班，大二必修體育 40 班，大三體育選修 4 班，特別班 1 班，開課總額為 3,444 人次，實修人次 3,224 人次。如下表：

	大一 必修體育		大二 必修體育		大三 選修體育		體育特別班		總計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113-02 規劃開課	36	1555	40	1725	4	144	1	20	81	3444
113-02 實際選課	36	1549	40	1549	4	112	1	14	81	3224

#### 二、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規劃：

(一) 因應工學院於 114 學年度增設機械工程國際學士學位學程班，需進行全英語授課，規劃於大一體育增設支援班級 1 班，總計開設 37 班。

(二) 因運動競技學系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兩位專任教練借調至國家訓練中心協助備戰國際競賽，另有兩位專任教師申請休假研究。在對外徵聘兼任教師遞補授課師資後，仍有部分課程無法尋獲適合專長的授課教師，因此在滿足大二整體修課需求下，部分課程本學期停開。

	大一 必修體育		大二 必修體育		大三 選修體育		體育特別班		總計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班數	人數
114-01 規劃開課	37	1610	38	1645	3	104	1	20	79	3379

決定：洽悉。

## 肆、提案討論

**提案討論一** 提案單位：紫荊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通識教育中心、語言中心  
案由：有關本校校務會議非屬學院之教學單位教師代表改選事宜之辦理單位順序，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依據 114 年 5 月 1 日秘書室來函（中正秘字第 1140500135 號）辦理(附件 1)。
- 二、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 18 條暨校務會議規則第 2 條及第 3 條規定，及 113 年 10 月 21 日第 148 次校務會議決議辦理。新制度自 114 學年度（114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舊制代表全數任期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
- 三、自 114 學年度起「非屬學院之教學單位」教師代表分配名額共 1 名，任期為兩年（114 年 8 月 1 日至 116 年 7 月 31 日）。
- 四、有關辦理教師代表推選作業單位順序擬依序為：紫荊不分系→通識教育中心→語言中心，請討論。
- 五、本案如獲通過，將由紫荊不分系依限期完成教師代表推選作業。

決議：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當日 14:30。

檔 號：

保存年限：

## 國立中正大學 函

地址：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一段168號

承辦人：陳睿均

電話：05-2720411#10203

E-Mail：admjuichun@ccu.edu.tw

受文者：紫荊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1日

發文字號：中正秘字第11405001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14學年度校務會議教師代表名單.odt

主旨：本校校務會議教師代表改選事宜，請貴單位配合辦理，請查照惠辦。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18條暨校務會議規則第2條及第3條規定，及113年10月21日第148次校務會議決議辦理。新制度自114學年度(114年8月1日)起實施，舊制代表全數任期至114年7月31日止。
- 二、依本校校務會議規則第2條第2項第1款規定：「教師代表：(一)由全校講師以上之教師選舉產生，其人數不得少於全體會議人員之二分之一。(二)按各學院、非屬學院之教學單位之教師人數比例分配，如有小數，以四捨五入計算。非屬學院之教學單位係指紫荊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通識中心、語言中心。(三)具備教授或副教授資格者不少於全體教師代表人數三分之二。」
- 三、校務會議推選代表，除學生代表外，任期二年，每年改選一半為原則，連選得連任。
- 四、自114學年度起，教師代表按各學院、非屬學院之教學單位之教師人數比例分配，其分配名額如下：文學院10名、理學院13名、社會科學院11名、工學院15名、管理學院11名、法學院4名、教育學院7名、非屬學院之教學單位1名。
- 五、為配合每年改選一半代表之規定，新制度實施第一年(114學年度改選)，除學生代表外，其餘推選代表採半數任期一年，半數任期二年，新制度實施第二年(115學年度改選)起依規定任期二年進行。請貴單位依所分配應

裝

訂

線

選名額自行調配半數代表任期一年，半數代表任期二年，並於名單（如附件）註明任期。

- 六、114學年度改選之教師代表，任期一年者自114年8月1日至115年7月31日止；任期二年者自114年8月1日至116年7月31日止。
- 七、依大學法第15條規定，教師代表應經選舉產生，請依規定辦理選舉事宜。
- 八、請貴單位將經選舉產生之代表名單填寫於「114學年度校務會議教師代表名單」（如附件），並於6月30日（星期一）前送交秘書室，俾便彙辦。

正本：文學院、理學院、社會科學院、工學院、管理學院、法學院、教育學院、紫荊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

副本：秘書室行政議事組